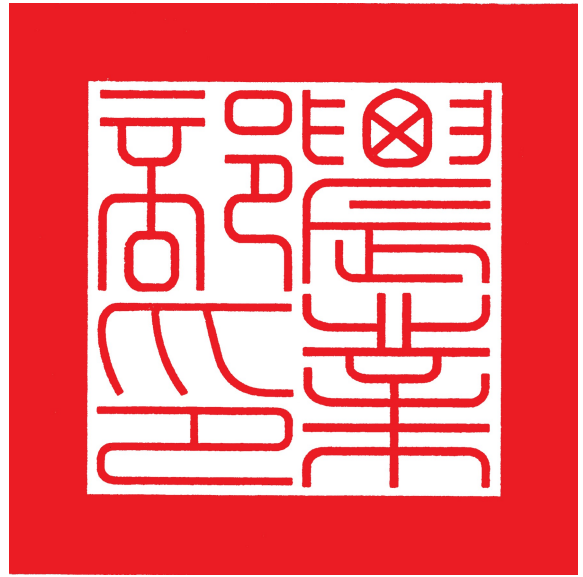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農 業 部 公 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151111139號



主旨：公告115年度柑橘及柚保險費補助受理申請期限延長至115年6月22日，請相關基層農會於公告期間，受理農民申請保險費補助，並依照公告事項相關規定辦理。

依據：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第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部前115年4月20日農授糧字第1151110862號公告，原自115年4月20日至115年5月22日期間，受理115年度柑橘及柚保險費補助申請，配合旨揭保險商品銷售期間延長，爰延長保險費補助受理申請期限至115年6月22日。
- 二、農民得依本辦法規定，檢附保險單副本及繳費證明、國民身分證正反反面影本、金融機構存摺記載戶名及帳號頁影本、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等，於受理期間內至投保標的所在地之基層農會申請保險費補助。

部長 陳 駱 季